

证券代码：837240

证券简称：润晶科技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镇江润晶高纯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方正和生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安徽和壮高新技术成果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其他主体填写

名称	方正和生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安徽和壮高新技术成果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基金
实际控制人名称	方正和生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认定依据	方正和生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私募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形成控制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其他相关情况	无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方正和生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安徽和壮高新技术成果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名称	镇江润晶高纯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0年12月15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 权益 0 股， 占比 0.00%	直接持股 0 股，占比 0.00%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0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占比 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0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00%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 权益 6,772,009 股，占比 9.2935%	直接持股 6,772,009 股，占比 9.2935%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0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9.2935%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772,009 股，占比 9.2935%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00%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有	2020年6月4日，方正和生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召开内部决策委员会会议，通过对镇江润晶高纯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事宜。2020年7月31日，方正和生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安徽和壮高新技术成果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镇江润晶高纯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股票发行认购协议》，认购镇江润晶高纯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增发的 6,772,009 股股份，从而取得润晶科技 9.2935% 的股权。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2016年5月27日，镇江润晶高纯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权益变动发生日为竞价交易方式。2020年12月15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方式，增持挂牌公司6,772,009股，拥有权益比例从0.00%变为9.2935%。
--	---

（二）权益变动目的

方正和生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安徽和壮高新技术成果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协商认购镇江润晶高纯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增发的6,772,009股股份，从而取得润晶科技9.2935%的股权。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方正和生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安徽和壮高新技术成果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无
批准程序	无
批准程序进展	无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0年7月31日，方正和生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安徽和壮高新技术成果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镇江润晶高纯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股票发行认购协议》，方正和生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安徽和壮高新技术成果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购镇江润晶高纯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增发的6,772,009股股份，从而取得润晶科技9.2935%的股权。具体详见润晶科技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股票定向发行的推荐工作报告》、《法律意见书》等公告。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重大事项

无

七、备查文件目录

《股票发行认购协议》

信息披露义务人：方正和生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安徽和壮高新技术成果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0年12月10日